

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
號（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）
承辦人：張嘉珮
電話：02-27725333#209
電子信箱：star@ntut.edu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技專招聯試字第11521000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「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」
招生作業事宜及辦理時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維護學生升學權益，請各高級中等學校落實「校內推薦機制」，悉依招生簡章規範及校內遴選辦法辦理推薦作業。遴選辦法應予公告師生周知，確保程序符合公平、公正、公開原則。
- 二、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：開放於115年2月23日10:00起至3月10日17:00止。請各校確實登錄被推薦考生基本資料，資料一經確定送出，即不得修改。
- 三、網路報名系統：
 - (一)練習版：開放於115年2月24日10:00起至3月10日17:00止（帳號密碼均為test）。
 - (二)正式版：開放於115年3月11日10:00起至3月18日17:00止。考生應於限期內完成網路輸入報名資料，並由貴校完成審查及確定送出作業。



四、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：

(一)練習版：開放於115年4月14日10:00起至4月21日17:00止

(帳號密碼均為test)。請宣導考生多加利用，以熟悉系統操作流程。

(二)正式版：開放於115年4月22日10:00起至4月28日17:00

止。於規定期間內未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，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但未確定送出者，均以未登記論，逾期概不受理，不得提出異議。請貴校務必提醒考生掌握時效，以免影響分發資格。

五、有關各系統操作手冊，請逕至旨揭招生委員會網站下載；

若有系統操作疑義，請洽本會諮詢。

六、貴校若有附設進修部或其他學制，請自行轉知本案作業事

宜，本會不另行發文。

正本：115學年度科技繁星高中學校

副本：本會試務處

